

证券代码：872182

证券简称：宏晟节能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无锡市宏晟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关于召开股东大会的相关规定。

(四)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8 年 04 月 23 日上午 09 时 00 分

结束时间：2018 年 04 月 23 日上午 12 时 00 分

(五)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04 月 20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无锡市宏晟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6、《关于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关于预计公司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8、《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9、《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10、《关于修订〈无锡市宏晟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11、《关于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代表凭法人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

2、自然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的，受托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持股凭证办理登记，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3、股东可以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公司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18 年 04 月 21 日 09:00-17:00

(三) 登记地点：

无锡市宏晟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顾忠英

联系地址：江苏省江阴市云亭工业园区澄杨路 262 号

联系电话：0510-86151310

(二)会议费用：费用自理

(三)临时提案

如有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前十天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无锡市宏晟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二)《无锡市宏晟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无锡市宏晟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04月03日